

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回复公告

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亿纬锂能”、“公司”）于2019年3月17日收到了深圳证券交易所《关于对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的问询函》（创业板问询函【2019】第110号），现将回复内容公告如下：

问题一、你公司参股麦克韦尔的情况，包括但不限于投资金额、持股比例、会计核算方法、是否参与麦克韦尔的日常经营管理以及近两年对公司业绩的影响；

【回复】

1、2014年2月28日，公司与麦克韦尔原有股东签署了《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与陈志平、熊少明、汪建良、邱凌云、赖宝生、罗春华、刘平昆关于深圳市麦克韦尔科技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》（以下简称“股权转让协议”）。根据《股权转让协议》约定，亿纬锂能以人民币4.39亿元的现金对价购买陈志平、熊少明、汪建良、邱凌云、赖宝生、罗春华、刘平昆合计持有的标的公司50.1%的股权。

2014年4月1日，公司完成有关麦克韦尔的股权过户手续和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，麦克韦尔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。

2、公司于2017年6月14日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以下简称“股转系统”）完成转让麦克韦尔8.98%的股权，处置净利润为1.22亿元。2017年6月29日，公司完成麦克韦尔控制权的变更。

3、公司不再对麦克韦尔形成控制，但仍派驻董事1人，对其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，故将其作为联营企业，自2017年7月1日起由成本法转为权益法核算。

4、2018年9月27日，在符合股转系统的做市规则的原则下，公司通过股转系统交易支持平台转让麦克韦尔股份60.90万股，占麦克韦尔总股本的0.96%。股权转让完成后，公司持有麦克韦尔2,376.90万股，持股比例由38.51%变更为37.55%。处置净收益

是0.51亿元。

5、公司近两年在权益法下确认的对麦克韦尔的投资收益共计3.61亿元。其中，2017年下半年为0.63亿元，占公司利润总额13.07%，2018年为2.98亿元，占公司利润总额49.26%。

注：以上2018年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。

问题二、结合麦克韦尔的主营业务开展情况、主要经营模式等说明其生产经营是否符合行业监管政策要求、是否涉嫌虚假宣传、是否存在违法违规情形等；并请进一步说明麦克韦尔是否生产烟油产品，如有，请说明相关业务开展的具体情况以及是否存在违法违规情形，并提示可能存在的风险；

【回复】

经与麦克韦尔沟通确认并核查后回复如下：

1、麦克韦尔是专业从事电子雾化器和开放式电子雾化设备的研发、生产和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，多年来，围绕发热体核心技术攻关，取得专利技术，并因此形成电子雾化器行业核心竞争力。

2、对于麦克韦尔专门为客户生产的含有烟液的电子雾化器产品，其烟液由客户提供或向客户指定的供应商采购。经核查，2018年，麦克韦尔近九成的电子雾化器产品直接出口欧美等海外市场。

3、在业务模式上，麦克韦尔以ODM（Original Design Manufacture）和自有品牌为主。麦克韦尔只有约10%的产品销售给国内客户，并不直接销售给消费者，不存在虚假宣传的情形，也不涉及其他违法违规情形。

4、麦克韦尔不生产电子烟的烟液。在生产过程中，麦克韦尔执行严格的检验标准，不存在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情形，确保产品标准符合客户要求以及销售地政府法律法规要求。

问题三、详细说明你公司生产电子烟相关配套产品的具体情况，包括但不限于具体产品、收入情况及占比、贡献利润情况、主要客户情况、是否符合行业监管政策要求、是否存在违法违规情形等，并提示可能存在的风险；

【回复】

1、亿纬锂能是一家专业专注于锂电池的高科技公司，生产多种高性能锂电池。从

2012年介入电子雾化器锂电池以来，亿纬锂能着眼研究食品级安全的锂离子电池技术，成为国际巨头如英美烟草（BAT）、日本烟草（JTI）、帝国烟草（IT）、奥驰亚烟草（PMI）、雷诺烟草（RJR）、JUUL 等公司的电子雾化器锂离子电池供应商。

2018年，亿纬锂能用于电子雾化器的锂离子电池净利润约为0.12亿元，占当年净利润比例约为2.07%。

2、自2017年7月1日起，麦克韦尔不再纳入亿纬锂能的合并报表范围，电子雾化器业务不再是亿纬锂能的主营业务之一。亿纬锂能不涉及电子烟的制造和销售，更不涉及“3.15”晚会所关注的烟液超标问题。

3、公司所有产品技术指标均满足客户要求和所适用的法律法规的要求，符合行业监管政策要求，不存在违法违规情形。存在按照现有技术水平和技术标准无法检测识别出问题的可能性，应对措施是加强技术研究，加强检验技术和检验设备能力建设。

问题四、请详细说明你公司是否向麦克韦尔提供产品，若是，说明近两年与其相关业务的收入情况及业务占比，定价依据及合理性，是否存在利益输送等情形；

【回复】

1、亿纬锂能向麦克韦尔销售电子雾化器所用的锂离子电池，2017年销售额0.45亿元，占当年销售额比例为1.78%；2018年销售额1.14亿，占当年销售额比例为2.62%。

注：以上2018年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。

2、亿纬锂能与关联公司交易定价适用交易净利润法，即以可比非关联交易的利润率指标确定关联交易的净利润，符合独立交易原则，不存在利益输送的情形。

问题五、你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。

【回复】

电子雾化器技术有广泛的应用前景，已经在医用领域得到应用，研究发展电子雾化器技术相关的核心技术，具有良好发展前景。

公司将持续关注行业动态，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3月18日